

河南省内黄县人民法院：

你院（2021）豫 0527 执 1064 号协助查询通知书收悉。协助情况如下：

- 1.尹利娟（410527198304078027）未在我行办理房产抵押贷款，
- 2.苏瑞（410527198412018080）2017年11月23日在我行办理个人一手住房贷款，贷款金额180000元，贷款到期日2027年10月23日。截止2021年5月17日贷款本金余额117982.99元，利息476.95元，本息合计118,459.94元。

河南安阳商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北关区支行

2021年5月18日